

附錄四

環境設計學院建築及都市計畫研究所

博士論文簡報評審意見回應表 (96年4月30日)

<p>題目</p>	<p>(原定題目) 遺址博物館經濟價值評估研究：以台灣十三行博物館為例 <b>The Economic Value of Archaeological Museums: A Case Study of ShiSanHan Museum of Archaeology, Taiwan</b> (修正題目) 遺址博物館價值之經濟評估：以台灣十三行博物館為例 <b>The Economic Appraisal of Site Museum's Value: A case Study of Taiwan Shihsanhang Museum of Archaeology</b></p>	
<p>審查階段</p>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評題審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期初審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期中審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期末審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論文發表</p>	
<p>學生</p>	<p>林明美</p>	
<p>評論委員</p>	<p>評審意見</p>	<p>回應</p>
<p>馮正民教授</p>	<p>1. 此題目可持續進行。 2. 建議改題目改為「歷史遺址博物館價值之經濟評估」,且英文中應將Taiwan放置於前。 3. P. 6所提及之經濟範圍界定：價值的經濟評估，係為將社會文化…等貨幣化的經濟評估方法；已花費的固定經濟價值（如貨幣化）其他價值為可將之加入貨幣化。 4. P. 10方法的界定中，Zonal翻譯為分區，ZTCM的限制在於使用者，建議可分為2種：一為使用者用ZTCM。另一種未使用者則使用條件評估法。如只使用ZTCM則需界定使用者。 5. 研究範疇請再予以界定。</p>	<p>1. 謝謝指教。 2. 感謝指正，題目業已修正。 3. 業已於第一章中增列說明，並將於第三章中說明。 4. 業已修正為分區旅行成本法，至於研究方法部分將於研究中陸續修正。 5. 業已修正。</p>
<p>林建元教授</p>	<p>1. 題目是否與內容一致，研究方法設計是否正確？ 2. 研究範圍未說明清楚，架構應再說明。 3. 建議對評估內容與架構加以釐清。 4. 論文結果必須夠顯著，如果博物館如在建設時應說服應該建設，目前已在經營者，不僅效益大於成本，應說明其值得建設。 5. 博物館價值如何產生？尚有經營機</p>	<p>1. 題目已修正。 2. 將於第一章中修正。 3. 將於第一章中說明。 4. 將於研究中參考修正。 5. 將於研究中參考修正。</p>

	<p>制，此部份可深入探討。</p> <p>6. 十三行博物館價值的產生因素為何？各因素的價值貢獻為何？</p> <p>7. 不同族群的價值感受差異如何？對博物館的經營有何種意義？</p>	<p>6. 業已修正。</p> <p>7. 本研究將會在問卷設計上將針對族群差異加以考量。</p>
邊泰明教授	<p>1. 「價值」是否為經濟價值或其他價值？</p> <p>2. 非市場價值有兩種研究方法，單一旅行目的較難掌握，會不會高估或偏誤？條件評估法如能在對象上加以區分，則可傾向條件評估法，惟需交代避免高估或偏誤。</p> <p>3. 評估願付價格時，有無時間成本？</p> <p>4. 如題目界定在歷史遺址，宜採用條件評估法。</p>	<p>1. 本研究是以經濟評估方法，評估博物館整體價值。</p> <p>2. 基於本研究對象為歷史遺址博物館，以其偏僻區位的特徵，分區旅行成本法應可直接反應民眾對於博物館價值的認知。</p> <p>3. 分區旅行成本法所計算的旅行成本，已將時間成本考慮在內。</p> <p>4. 將作為後續研究參考。</p>
錢學陶教授	<p>1. 題目有意義值得研究，其中介紹楊靜姍的研究，唯與本文的方法不同，如何確認目前之研究方法較好？在評題時提出之研究方法，後續可慢慢發現問題並解決。</p> <p>2. 歷史遺址博物館與一般博物館的差異為何？</p> <p>3. 「價值」是什麼？「使用價值」與「非使用價值」是純經濟或是附加其他價值？</p> <p>4. 加強研究理論與研究方法，以提升論述價值。</p>	<p>1. 本研究將於第三章理論架構中加以探討。</p> <p>2. 一般博物館多位在都會區，歷史遺址博物館因為遺址之故，多位在偏僻的鄉野，區位明顯不同。</p> <p>3. 已於第一章及第二章中增列說明修正。</p> <p>4. 後續將強化研究方法之探討。</p>
楊仁江教授	<p>1. 簡報中對於價值的論述較完整，建議加入本文中。</p> <p>2. 十三行博物館的英文翻譯與網站不</p>	<p>1. 業已修正。</p> <p>2. 業已修正。</p>

	<p>同，應修正。</p> <p>3. 英文題目未加入「評估」二字。</p> <p>4. 本文中提到台灣面積為3萬6千公里，請修正。</p> <p>5. 台灣史部份缺少西班牙部份。</p> <p>6. 有關十三行博物館的相關數據，應查明修正，如民國92-96年平均53萬人，總數為200萬人；P.9文中提到「吸引超過180萬人」，P.11開館後僅2年即吸引150萬遊客，P.12民國92年4月24日開管制94年12月吸引超過180萬人次]，P.13提及「參觀總數為180671人」，參觀人數應修正。</p> <p>7. P.2與P.10提及「地域性旅行成本法」名稱應統一。</p> <p>8. P.17提及「John Ruskin」應查明是否正確。</p> <p>9. 參考文獻格式應修正。</p>	<p>3. 業已修正。</p> <p>4. 業已修正。</p> <p>5. 業已修正。</p> <p>6. 業已修正。</p> <p>7. 名稱已統一為分區旅行成本法。</p> <p>8. 業已修正為「John Urskin」，該學者為英國評論家及美術工藝運動領導者</p> <p>9. 業已修正。</p>
<p>林元興 教授</p>	<p>1. 本次評題的目的在於確定題目是否可行。</p> <p>2. 旅行成本法有缺點，但條件評估法也有其缺點，未來如何決定執政分析之方法將進一步評估。</p> <p>3. 再加強文獻回顧。</p> <p>4. Zonal 改為「分區」。</p> <p>5. 遵照其他委員意見，切實改進。</p>	<p>1. 經過評題簡報，評審老師均認為此研究題目確實可行。</p> <p>2. 將確實遵照辦理</p> <p>3. 業已修正</p> <p>4. 業已修正</p> <p>5. 將確實遵照辦理</p>